國立中央大學國際事務處

雙聯學位計畫申請懶人包

目 錄

申請流程

資料準備

其他注意事項

申 請 流 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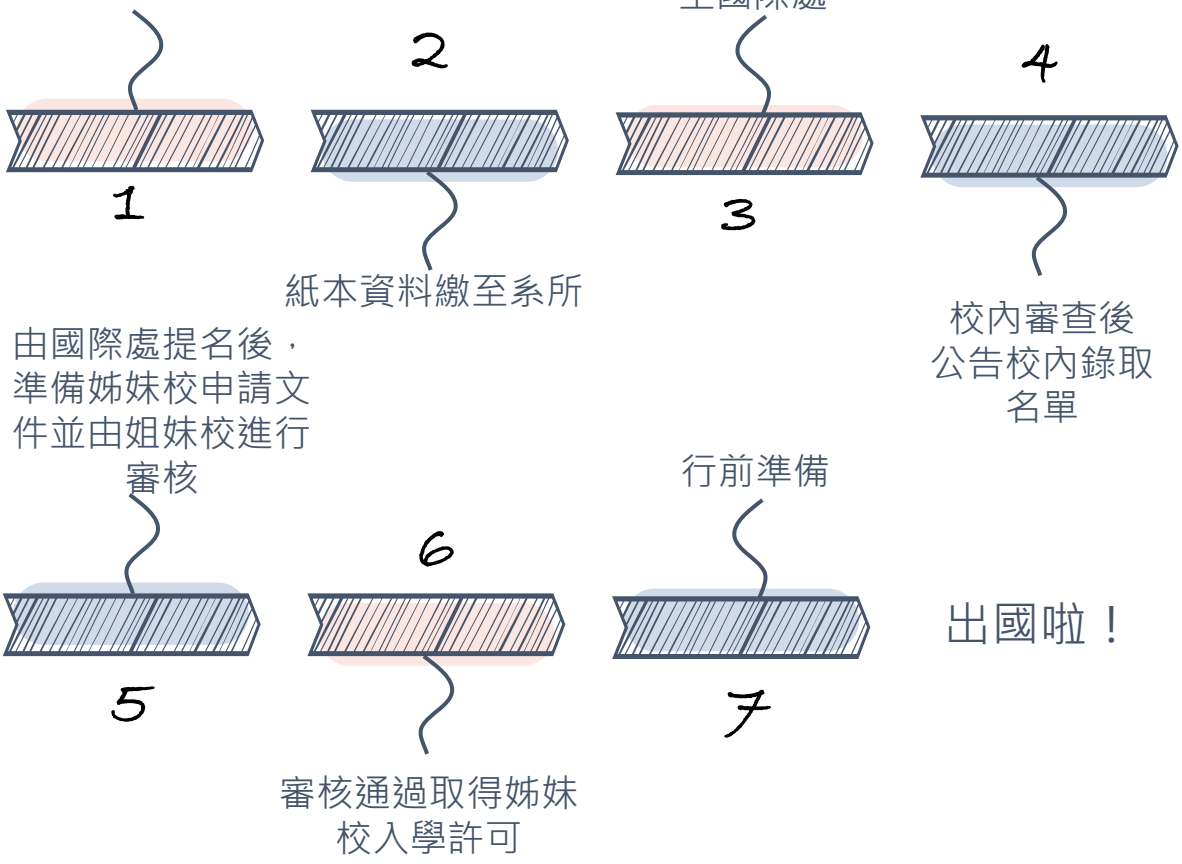
線上填寫申請表
1
2
紙本資料繳至系所
系所連同推薦表送
至國際處
3
4
校內審查後
公告校內錄取
名單
由國際處提名後，
準備姊妹校申請文
件並由姐妹校進行
審核
5
6
審核通過取得姊妹
校入學許可
行前準備
7
出國啦！

資 料 準 備

線 上 繳 交	紙 本 繳 至 系 辦
	◻ 申請表 ◻ 家長同意書 ◻ 個資同意書 ◻ 中文歷年成績單 ◻ 中文成績名次證明書 ◻ 國際移動力完成證明書 ◻ 教授英文推薦函二封 ◻ 姊妹校規定之語言成績單影本(選繳) ◻ 其他證明(選繳)

申 請 資 格

- 依合約之規定辦理
- 具雙重國籍者切勿申請原國籍學校(姊妹校同意除外)
- 在職專班無法申請(姊妹校同意除外)
- 前一年曾獲出國計畫錄取資格但錄取後自願放棄者無法申請(特殊情況由國際處同意者不在此限)

雙 聯 期 間

下一學年度開始進行雙聯學位計畫1年或1年以上者，實際研修期間依姊妹校校曆為準

申 請 名 額

依國際處公告為主

語 言 能 力

依申請的姊妹校要求準備

研 修 獎 學 金

審查委員由通過推薦之申請者中擇優獎勵，申請人不須另外繳交申請表

其 他 事 項

請至國際處網站上查看雙聯計畫申請簡章